

现代汉语语用移情研究

李向华 著



学林出版社
www.xuelinpress.com

现代汉语语用移情研究

李向华 著

学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汉语语用移情研究/李向华著.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17.7

ISBN 978-7-5486-1205-6

I. ①现… II. ①李… III. ①现代汉语—语用学—移情作用 IV. ①H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73085 号

现代汉语语用移情研究



著 者—— 李向华
特约编辑—— 盛晓玲
责任编辑—— 吴耀根
封面设计—— 严克勤

出 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学林出版社
地 址: 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电话/传真: 64515005
发 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地 址: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网址: www.ewen.co
排 版——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常熟市东张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20 1/16
印 张—— 14.25
字 数—— 27 万
版 次—— 2017 年 7 月第 1 版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86-1205-6/H·90
定 价—— 68.00 元

(如发生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本书得到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
“汉语语用移情的优选机制及其应用研究”
(项目编号: 15BYY146)的资助。

序

“移情”本质上是一种具有人际功能特征的普遍性心理状态,是人际交往中带有规约特征的情感策略。长期高频使用使这种语用策略产生分化:一部分已经语法化为句法上的特征,成为语言上带有移情特征的有机组成部分,这部分属于功能句法的范畴;另一部分还没有语法化,是实时话语表达策略的一部分,仍属于语用学范畴。前者一般称为语用语言方面;后者称为社会语用方面。但本质上,这两个方面在语言中区分并不明显,大多数移情现象还是介于规约和非规约之间的过渡带,反映了语用法到语法化的固化过程。理论上,我们日常的话语基本上或多或少都带有移情的特征,“移情”是提高话语交流效果的一种长期自然选择。正是这样,语言中的移情现象应该是语法的重要组成部分。而这方面的研究,尤其是关于现代汉语语用移情的研究,目前还没有受到应有的和足够的重视,或者说还没有给予全面深入系统地探讨。从这个角度看,向华博士的新著《现代汉语语用移情研究》的出版不仅适逢其时,而且有填补空白的价值。

《现代汉语语用移情研究》一书从语音平面、形态平面、词语平面、句法平面等不同层面,对现代汉语中的移情现象作了全面的梳理,既论述了移情现象的句法表现,也涉及这种句法表现在语境中的变化。全书以“移情点”为核心,考察了句子移情点和对象移情值的变化对移情序列、认知序列和表层的句法序列的影响,认为移情现象在句法上的表现就是对象的隐现和组合序列的调整,但移情和句法之间关系的内在基础却是聚合上的对立,没有对立就没有比较,没有比较就没有组合的变化。所有的移情值差异最终都通过对立得到体现。因此,移情现象在语言中的表现是一个聚合关系和组合关系的合力。这可以看成是语言移情系统的运转机制,而移情点和移情序列分别是这个运转机制的动力和表现方式,句法序列是这个运转机制产品的外化结果。

该书还根据现代汉语移情现象的不同侧面,划分出不同的移情类别。根据移情的心理方向,移情可分为离情和人情。前者就是言者将关联对象从心理上拉远

的一种移情现象;后者是将关联对象从心理上拉近的移情现象。这两种的移情现象有时同时统一在一个句子中,形成一种的混合现象,即我们从不同角度看同一个句子既有离情,又有入情,但“离”是为了“入”。根据言者和对象之间关系的方式不同,可以将移情分为立场移情和视角移情,前者又叫强移情方式;后者又叫弱移情方式。强移情方式强调的是言者心理上的移位,言者直接站在听者的位置上一起思考和说话;弱移情方式,仅仅是言者认知视角上转换到听者一方,并不产生心理移位。从移情和言者的关系来看,又可以分为言内移情和言外移情,言内移情就是和言者直接关联的移情方式;言外移情就是和言者没有直接关系,移情对象都是旁人,言者仅仅是个观察者这样的移情。但是,不管是言内移情还是言外移情都会涉及言者,只是直接和间接的差别而已。一个句子中,一般有多条的移情线,它们互相影响,互相交叉。

综合起来看,我们认为该书对现代汉语移情现象的研究,有以下几个方面值得肯定:

1. 明确地提出了“移情点”的概念。张伯江(2002)称为“移情焦点”,但并没有对这个概念加以解释,也没有论述到它对移情研究的重要性。该书,不仅论述了“移情点”,而且阐述了“移情点”和“移情线”以及句法序列之间的共变关系。

2. 创造性地提出了“移情线”的概念。“移情线”也叫“移情序列”,主要反映两类关系:句子内部对象之间的移情极差序列和句际之间的移情极差序列。书中认为,句子的表层序列除了受到认知可及度的影响之外,还受到移情值极差序列的影响,移情值越高的单位越倾向于处于序列的前面,移情序列和句法序列具有象似性;句际移情序列主要反映几个相关句子之间因移情值的差异而形成的极差序列,这反映了话语的选择和排列顺序的理据。

3. 广泛讨论了移情在语言中的分布情况。一般的移情研究是从句子层面切入考察的,然而造成句子移情的原因并不一致,有语音的、形态的、词汇的以及句子本身结构上的,等等。该书分别从这些方面探讨现代汉语中的移情表现,并且认为所有这些移情现象所体现的功能最终都是在句子层面表现。

4. 初步讨论了句子移情值的计算。移情值的计算是移情比较和排列的前提,所有的移情表现都是通过句法单位移情值的大小来决定的。现有文献中,对这个问题鲜有涉及,一般都是通过语感的方法想当然认为在对立的几个单位中,某个单位是移情形式。这样的方法缺乏科学的依据。该书通过句子中话语者和对象关联的性质和数量将句子移情值量化,从而可以计算句子的移情值和可接受度的高低。

从而使移情研究在一定程度上具有科学性。

5. 探索性地讨论了移情研究的分析方法。该书中的每个章节既有整体的概述,也有个案的分析。目前,完全从移情角度分析现代汉语的论著还不多,主要还是缺乏分析的有效方法。该书的个案分析为探索现代汉语移情研究的研究思路做了有益的尝试。

作为一部全面描写讨论现代汉语语用移情的专著,该书还存在一些不足,如: 1) 限于篇幅,描写的线条还不够细,书中只是涉及比较突出的移情现象,对移情现象的解释也往往只是作了概述性阐释,还不够全面深入。2) 其次,有些理论设想还需要进一步交代清楚,如移情序列、认知序列和事理序列之间的关系,再如书中认为语法以认知与移情为两翼,形成一个三角关系,但这个三角关系究竟是何性质,相互之间如何影响? 搞清这个三角大致也就确立了移情在语言研究中的位置。诸如此类的问题,都是值得进一步深入思考的。也希望向华博士能在这本新著基础上继续探索汉语的移情问题。

向华于2011年9月来上海师范大学攻读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博士学位,并以优异成绩毕业,顺利获得博士学位。求学期间,向华总是在同门中以师兄身份协助管理和指导师弟师妹们,积极组织学术沙龙,为师弟师妹们排忧解难,颇有人缘;我与他也是亦师亦友,时常就学术问题交流、讨论,颇有收益,其中讨论最多的也是“移情”问题。毕业后,向华回江西九江学院工作,忙于教书育人,忙于写作,忙于申报项目,忙得不亦乐乎。苍天不负有心人,2015年向华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这几年也不断有新成果发表。衷心祝愿向华在事业上取得更大成绩!

陈昌来

2017年3月31日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1.1 “移情”的美学发展背景	1
1.2 “移情”和“同情”的区别	3
1.3 关于“语用移情”	4
1.4 汉语语用移情研究的分期	12
1.5 汉语语用移情研究的评价及展望	19
第二章 语音平面的移情现象	23
2.1 语音平面移情概述	23
2.2 “儿化”的移情及其动因	27
2.3 相关讨论	39
第三章 形态平面的移情现象	40
3.1 汉语形态及其移情现象概述	40
3.2 汉语前附加式的移情	50
3.3 汉语后附加式的移情	59
第四章 词语平面的移情现象	67
4.1 词语移情概述	67
4.2 人称代词移情的性质及效应	73
4.3 人称代词单复数对立与移情	74
4.4 人称代词单复数对立的因素及其移情效果	81
4.5 人称代词错位使用及其移情动因	96
4.6 旁指代词“人家”的性质和移情	98

第五章	句法平面的移情现象及相关问题讨论	138
5.1	句法移情的本质和范围概述	138
5.2	相关维度之间的关系及句法投射	140
5.3	两种言语行为及其对移情序列的影响	143
5.4	“把”字句的移情特征及相关问题讨论	167
第六章	移情与优选论	194
6.1	移情现象与研究困境	194
6.2	移情优选评估的可行性	199
6.3	移情优选研究的价值	204
参考文献		208
后记		216

第一章 绪 论

1.1 “移情”的美学发展背景

移情(Empathy)概念发端于美学,盛行于 19 世纪,是浪漫主义运动时期文艺思想的余波,最早由德国美学家劳伯特·费肖尔(Robert Vischer)于 1873 年在著作《视觉的形式感》中首次提出来的。他的这种思想来自于他的父亲弗列德里希·费肖尔(Friedrich Theodor Vischer)关于移情作用的表述。尽管老费肖尔没有明确提出移情作用的概念,但在他晚年的著作《批评论丛》中,他把移情作用称为“审美的象征作用”,本质上就是“对象的人化”。他认为:

这种对每一个对象的人化可以采取很多的不同的方式,要看对象是属于自然界无意识的东西,属于人类,还是属于无生命或有生命的自然。通过常提到的紧密的象征作用,人把他自己外射到或感入到(fühlt sich hinein)自然界事物里去,艺术家或诗人则把我们外射到或感入到(fühlt uns hinein)自然界事物里去。(费肖尔:《批评论丛》,第五卷,第 95 至 96 页)^①

这种思想已经为后来劳伯特·费肖尔“移情作用”(Einfühlung)的提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后来,美国实验心理学家惕庆纳(E.B. Titchener)创了英文单词“Empathy”来对译德语中的单词“Einfühlung”。劳伯特·费肖尔认为,一切认识活动都多少涉及外射作用,这种外射可分为感觉和情感两类,前者通过知觉神经的刺激,在人的头脑中产生了印象,而后者通过运动神经的刺激,在主体心理上产生诸多的静态感觉以及运动感觉。在此基础上,劳伯特·费肖尔分别将感觉和情感划分为三个类别,并相互对应。并且认为情感 and 感觉的区别在于它不只是追随或模仿对象的线条轮廓或全部形状,而是都要涉足想象的活动和情感的外射。这种情感的外射就是移情现象。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劳伯特·费肖尔认为自我主体的情感和观照对象之间情感上的交流是一种互动的交融关系而不是记忆或联想的关系。因为他认为移情现象是一种随着知觉直接来的物我同一,中间没有时间间隔来供记忆或联想起作用。

^① 转引自朱光潜,2010,《西方美学史》,金城出版社,第 1 版,第 588 页。

尽管费肖尔父子开创了移情理论,但真正对全世界有重要影响的却是另一个德国的美学家利普斯(Theodor Lipps),有人甚至将美学中的移情说比作生物学中的进化论,而把利普斯比作美学中的达尔文。尽管有点夸大事实,但是移情说全面影响了近代美学思想却是不可否认的事实。利普斯在《空间美学》里论道:

从一方面说,审美的快感可以说简直没有对象,审美的欣赏并非对于一个对象的欣赏,而是对于一个自我的欣赏。它是一种位于人自己身上的直接的价值感觉;而不是一种涉及对象的感觉。毋宁说,审美欣赏的特征在于:在它里面,我的感到愉快的自我和使我感到愉快的对象并不是分割开来成为两回事,这两方面都是同一个自我,即直接经验到的自我。(朱光潜:《西方美学史》,第597页)

利普斯的移情说主要是从心理学观点提出的。“利普斯在论文中费大力要说明的其实不过是一句很简单的话:在审美的移情作用里,主观与客观须由对立关系变成统一的关系。”^①“与浪漫主义思潮的意向一致,利普斯想以‘移情’化解人与自然、自我与他人的对立并使对立双方有效和解,但其在实质上却以取消一方的方式推进甚至僵化了二者的关系。”^②

利普斯之后,对移情说产生重要影响的是德国学者谷鲁斯(Karl Groos),尽管也是从心理学角度去研究美学,他却认为艺术和游戏是相通的。在审美活动中,二者的自由活动体现在内模仿,而内模仿说实际上是移情说的一个变种。他的观点对后世的影响也较大。

近百年来德国主要的哲学家和心理学家几乎都涉及美学,而讨论美学也几乎没有不讨论移情的。这个风气由德国发端,弥漫到了整个西方。关于移情,我国的著名美学家朱光潜认为:

什么是移情作用?用简单的话来说,它就是人在观察外界事物时,设身处在事物的境地,把原来没有生命的东西看成有生命的东西,仿佛它也有感觉、思想、情感、意志和活动,同时,人自己也受到对事物的这种错觉的影响,多少和事物发生同情和共鸣。这种现象是很原始的、普遍的。(朱光潜:《西方美学史》,第584页)

实际上,移情(Empathy)就是指情感的渗透,即把自己的感情倾注到相关的事物或人身上,形成一种情感的外移,从而使认知主体可以感受到身体之外的其他相关对象的某些典型特质,并使这种特质和认知主体的某个方面的感受相匹配,形成一种交融的状态。从心理学角度看,它属于情感外射(Projection)一类。

① 引自朱光潜,2010,《西方美学史》,金城出版社,第1版,第596页。

② 引自牟春,2005,《移情之流变及其批判——从现象学反思利普斯的移情说》,郑州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移情(Empathy)现象是人类认知世界、和自然交流以及人类社会交往中的一种重要的手段和策略。因而,它具有最大的普遍性,基本上无处不在,渗透在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不同种族和文化中均有移情现象及其表现形式,差别仅仅是表现的方式不同而已。在汉语中,这种现象早在我国上古时代的第一本诗歌总集《诗经》中就有所体现。其中“兴”的手法,就是对该现象的具体运用。从语言发展的角度来看,词义的引申也大量涉及移情的使用。而在西方,早在《荷马史诗》中,也有大量的通过隐喻手法将无生命的东西变成了活的生物的用例。而真正关注到该现象并对之进行了理论解释的是亚里士多德,他在《修辞学》里将之看成是一种隐喻手法。不过真正比较深入地探讨移情现象的却是从17世纪英国经验主义学派开始的。到了18世纪,意大利的维柯(Giovanni Battista Vico)把这种研究又推进了一步,直到19世纪后半期移情说才真正地在美学领域里取得了主导地位。

1.2 “移情”和“同情”的区别

在利普斯以前,西方的哲学家们在讨论自我和对象之间的关系时,主要使用的是“同情”(compassion/pity/sympathy)。利普斯推动并完善了移情说之后,“移情”就代替了“同情”,成为心理学、美学、伦理学、社会学乃至哲学讨论的热点。国内学者们对二者的区分也不是很严格,经常将“empathy”和“sympathy”统统翻译为“同情”,比如顾忠华(2004,122)。但是,从构词和词源角度来看,无论是德语还是英语,二者均是有差异的,可以表示为:

	前缀	后缀
1. Empathy	En(进入)	pathy(情感)
2. Sympathy	Syn(共同)	pathy(情感)
3. Einfuhlung	Ein(进入)	fuhlung(情感)
4. Mitgefule	Mit(共同)	gefule(情感)

前面两例为英语构词,后面两例为德语构词,它们和拉丁语中的“empathia”及希腊语中的“empathia”相对应。由此说明,这二者无论语义结构还是来源均不同,所以,理论上讲,二者的意义也不应该相同。《现代汉语词典》(第6版)中对二者的解释也不同:

移情:动词,① 改变情趣,转移情感;② 把对某人的态度情趣转移到另一个人身上,或把自己的主观情感移到客观对象上。

同情:动词,① 对于别人的遭遇在感情上发生共鸣;② 对于别人的行动表示赞成。

由此说明,移情侧重于情感的转移,强调的是过程,更具有动态性;同情侧重于情感的共鸣,强调的是状态,更强调静态性。可以表示如下:



图 1

本书主要研究的是移情,但是,移情和同情之间本身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因而又必须涉及同情,甚至,在某些过程中同情就是移情过程中的一个阶段,或者说是导致移情的重要因素之一。

1.3 关于“语用移情”

1.3.1 语用移情的表现方式

随着“移情说”在美学和哲学领域的繁荣,其影响力也逐渐延伸到心理学、修辞学、语言学以及跨文化交际等许多领域。最早将移情引入语言学领域的是日本语言学家 Susumu Kuno,他从功能句法学角度阐述了移情现象在语言中的体现,并借用摄影术语中的“拍摄角度”来阐述该概念。他认为移情就是说话者在表述事件或状态时,把自己也投入句子的情景中,以体现他与参与对象的关系和关系的程度。换句话说,“移情”就是反映言者对句子中所描述的事件或事件参与者的态度。例如:

(1) 张三打了李四。

(2) 李四被张三打了。

例(1)中,言者关注的角度主要是“张三”,因而从心理上讲,“张三”离言者的心理距离较近,“李四”是连带成分;例(2)中,言者关注的角度主要是“李四”,因而从心理上讲,“李四”离言者的心理距离较近,“张三”是连带成分。在这里,靠近言者的成分所指对象就是 Kuno 所说的移情对象。从认知扫描来看,认知主体是先扫描句首的主题成分所指对象,再依次扫描句中的后序成分所指对象。Kuno 的移情对象主要就是指认知上最先扫描的,离言者心理距离最近的成分。在此基础上,Kuno 提出了“句法突显原则”(Syntactic Prominence Principle),即哪个成分所指对象(referent)的移情值高,哪个成分便取得句法上的突出地位。换句话说,就是在句中最凸显的成分移情值最高。

这里的句首成分离言者近是从时间的角度分析出来的,因为处在前面的成分

认知上是先提取的。一般来说,物理上或心理上离言者近的对象言者会优先感知,进入认知并加工,反之就会后感知和加工。这样反映到句法上就体现为句法位置的先后。表面上看,句法是线性关系,实际上这种线性关系背后却是时间上的先后关系。这种时间上的先后序列反映的是认知可及度的强弱,而认知可及度的强弱又和对象的移情值高低有关。移情值高的对象认知可及度就高,进而提取就快,最终导致了句法上的凸显。

因此,在诸多对句法序列的影响因素中,移情应该是底层的因素之一。我们可以这样说,认知可及度高的在句法上不一定会凸显,但是移情值高的一定会凸显。这种句法凸显有两种表现方式:

① 句法成分的隐现。也就是在一个交际框架中,一般会涉及多个相关的对象。从句法上来说,并不是所有的对象都需要并能够在句法上凸显。我们在进行表达的时候总是受多方面的因素制约而有所取舍。这当中,语用移情就是影响话语表达中成分在句法上凸显的一个重要因素。

② 对象之间的线性安排。在一个交际框架中,一般会涉及多个相关的对象,而这些不同的对象处于关系网的节点上,相互之间也会因各种关系而联系在一起。但这只是一种客观的现实,对象本身并没有主次之分。真正地影响对象并使之在句法上产生变化的是言者的视角。随着言者观察对象视角的不同,这些对象和言者的距离产生了变化,从而造成了移情值和凸显次序的差异,最终表现为句法序列的不同。认知语法一般认为认知可及度是句法序列的认知理据,实际上从移情角度来看,认知却不是终极的理据,终极的理据应该是移情值导致的移情序列,即情感因素。

从先后顺序上看,认知应该在前,因为只有对对象有了感知才谈得上情感。但感知了不一定要有句法表现,只有情感上靠近的对象在句法上才有凸显。因此,从句法角度上,情感才是最底层的成分。

移情在句法上的这两种表现方式是相互作用、相互制约的。也就是不同的成分凸显会影响句法结构的安排,而句法结构的选择又会制约相关成分的实现。这二者又在移情的机制下获得统一,共同决定着句法的性质和可接受性。所以,Kuno 指出,移情决定着一些句法结构的可接受性。

1.3.2 语用移情的定义

我国学者何自然(2000)给语用移情(Empathy)下了个定义:

在语用上指言语交际双方情感相通,能设想和理解对方用意。它既有语用—语言的问题,也有社会—语用问题,涉及说话人如何刻意对听话人吐露

心声、表达用意,听话人如何设身处地来理解说话人言谈的心态和意图。(何自然:《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博士生导师文集(四)语用学探索》,第213页。)

根据何自然的表述,语用移情以语用作为支点,一头和社会交叉,一头和语言交叉,从而将该理论分为两个大的研究领域。为了更为清晰地表达,也可以图示如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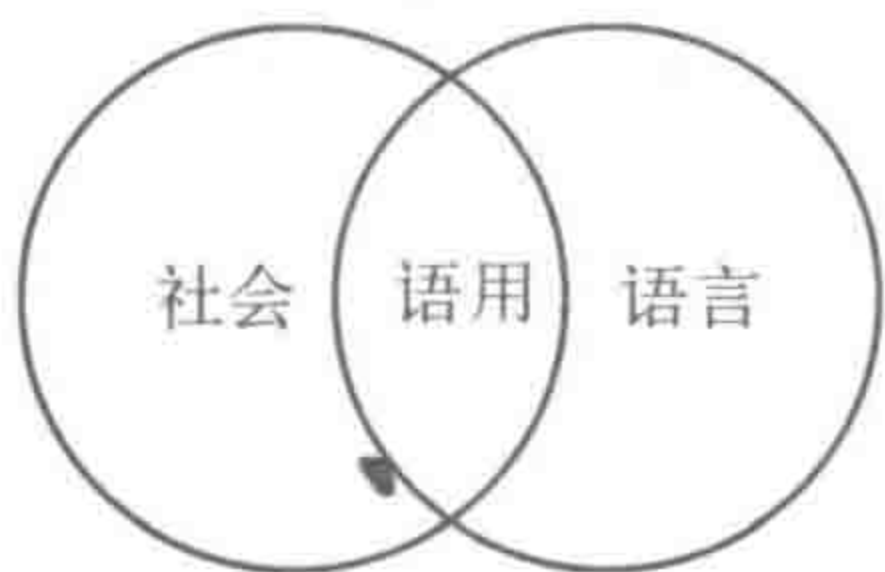


图2

正是这个原因,我们在这里强调语用移情,而不说移情或语言移情。从语用角度来看,移情涉及言者和听者之间的情感互动以及这种互动对话语的影响,即结合特定语境,说话人如何从听话人的角度出发来组

织话语,而听话人如何从说话人的视角来领会并准确理解说话人的真实意图。

社会和语用移情之间的交叉主要表现在跨文化的交际上,不同社会和文化之间的差异会造成移情方式、视角和程度等方面的一系列差异,这种差异会干扰跨文化的交际。比如中国人见面时常说这样的口头语“你吃过了吗?”,也不管时间上的合适与否,甚至明明知道对方已经吃过了我们依然会这样去说。另一个例子“你到哪儿去啊?”也是这样的,明明知道这样打探别人隐私的行为不太妥当,但是我们依然会这样去问,而对方也不太在意。实际上这里移情现象表现得非常明显。我们在回答这样的问话时,在思维上明显有一个先评价后选择的过程,假如问话的人与你关系非常亲密,你会移情到对方,让他产生并感觉到你对他的信任,这时你就会告诉他你的真正去向,甚至邀请他与你一道前往;当问话人没有通过你的评价过滤,也就是你认为这个人还不是你的朋友或至少需要对他有所保留时,通常的做法就是撒谎,也就是提供一个假答案,这时,问话人可能知道你撒谎,也可能不知道,但是他也并不在意,只要你回应了他的问题,也就达到了他的目的,至于思想的交流则是无所谓的。这实际上就是韩礼德(M. A. K. Halliday)的系统功能语言学中提出的语言交感性功能。

这里,我们不是要说明汉语的这种交感功能的表现方式,而是要通过这两个例子阐述汉语和英语之间的差异。这两种语言代表了两种不同的文化,而不同的文化又有着不同的移情策略。前面的两个例子放到以英语作为母语的交际环境中就不太恰当。因为,西方人交往时是忌讳问别人隐私的。但是,当一个以汉语作为母语的中国人用不太流利的英语和英国人交流而说了上面的两个例子时,尽管听话人从内心可能感觉不舒服,但还是可以交际的。他也不会因对方的语言不妥而做出有所针对的行动,这实际上就是一种跨文化的社会语用移情现象。反过来也是一样的,当一个操英语的英国人用不太流利的汉语说“今天的天气真好! 是吧!”(It's a nice day, isn't it?)时,说汉语的人也会觉得奇怪,但也会出于礼貌回应对方,

完成交际,这也是社会语用移情在起作用。

社会语用移情更多关注的是,面对一个交际环境该如何选择合适的话语去表情达意,达到特定的交际目的和理想的效果;而语用语言移情更多关注的却是话语组织的策略性和视角的选择。举个经典例子:

(3) 我能坐在你的身边,我感到非常荣幸。

(4) 你能坐在我的身边,你感到非常荣幸。

例(3)是在宴会场景中,谈话人表示客套的非常常用的一种表达,言者在这儿实际上是运用了一种移情的表达策略。句中代表言者的“我”站在代表对方的“你”的位置,以“你”为中心来组织话语,“我”是关联成分,这符合一般的交际策略。出于礼貌,我们在交往时一般将对对方置于显著的尊位,表达对对方的尊重,例(3)就顺应这样的文化心理,并用移情的方式反映在句法上,得体地表达了言者对对方的友好,从而为后续的交流打下良好的基础。例(4)表达的情感策略恰恰是反的,也就是在该句中,言者是以自己“我”作为中心来组织话语的,这样“你”就成了关联成分。这种表达让听者产生了一种独大或居高临下的不好的感觉,因而产生了一种冒失的、不礼貌的言语效果。这种效果和一般的交际场合是不协调的,但是,也不是在任何情况下都不适用,在有些交际场合,这种表达也是适用的。比如,对方是言者厌恶的对象或言者出于某种特殊需要而故意凸显自己的社会地位或身份。

通过例(3)一(4),我们发现,这两种产生完全不同交际效果的句子中,代表言者的“我”和代表对象的“你”语序上也正好相反。由此说明,在一个交际框架中,相关对象凸显及在句中位置上的不同会产生不同的交际效果,有时甚至是截然相反的。

语用语言移情有点类似于换位思考,而实际上在有的文献中也确实将之类比为换位思考。其实换位思考和语用移情还是有差异的,不能完全等同。因为,换位思考只是思考立足点发生了变化,当中不一定会有认知主体的存在,或者认知主体在当中起作用,也就是说可以是客观的反映对方的思想,也可以是主观的。当表达的是言者主观上认为对方应该或者理应怎么去想,或处于什么样的状态时,这种换位思考才会大致等同于语用移情。综合来说,社会语用移情主要反映语言在社会大背景下的移情表现,是语言的外部功能研究;语用语言移情主要反映语言在移情的影响下的内部变化,是语言的内部结构研究。这正好说明了移情现象影响的是整个语言系统,而不是局部。

1.3.3 语用移情的再定义

目前,较有影响力的、关于语用移情的定义就是由 Susumu Kuno 和何自然提出的。Susumu Kuno 从功能句法学角度给移情(Empathy)现象下定义,他认为移

情(Empathy)就是说话者在表述事件或状态时,把自己也投入句子的情景中,以体现他与参与对象的关系和关系的程度。他说:“说话人将自己认同于……他用句子所描写的事件或状态中的一个参与者。”(Kuno,1987:26)^①也就是说,“移情”就是反映言者对句子中所描述的事件或事件参与者的态度。

我国学者何自然在 Susumu Kuno 的基础上,也给移情(Empathy)下了个定义,他说:“在语用上指言语交际双方情感相通,能设想和理解对方用意。它既有语用—语言的问题,也有社会—语用问题,涉及说话人如何刻意对听话人吐露心声、表达用意,听话人如何设身处地来理解说话人言谈的心态和意图。”(何自然,2000)

对比这两个概念,我们可以发现,Susumu Kuno 所说的移情和何自然的移情并不是一回事。国内的学者在涉及移情现象的分析时鲜有区分二者的,有的学者侧重于 Kuno 的移情定义,有的侧重于何自然的定义。实际上二者的区别非常明显,前者是从功能句法学角度下的定义;后者是从语用学角度下的定义。功能句法学的定义是着眼于句内对象的移情值考察和移情对象的鉴别;语用学的定义是着眼于句外言语对象的移情考察。这二者一个在句内,一个在句外。句内的移情现象以规约性为主,动态性为辅;而句外的移情现象却主要表现为动态性,以规约性为辅。同时,这二者使用的语体环境也有差异,前者侧重于书面环境;而后者侧重于口语环境。

这两个定义实际上是从不同的角度来看待移情现象在语言中的表现的。尽管二者表现不同,但在运作机制上却是一样的,都是通过句法的变化改变话语的功能,定义不同,殊途同归。现在的问题是,到底是何因素导致了移情值的变化,Susumu Kuno 和何自然的研究基本上认为语序的调整是主要的。但是,导致移情值变化的不仅仅是语序,句内成分的交替也是造成变化的原因之一。这样来看,词类、形态甚至语音等也成了移情值变化的原因,影响着句子的功能。

我们可以给语用移情重新下个定义了:

语用移情就是言者为顺应一定的语境,通过话语内部结构的调整和成分的替换,有目的地调整言者和相关对象的心理距离,从而实现某种话语功能。

这里的定义实际上是前面两位学者观点的进一步提炼,将移情对象扩大到包含句内成分和话语对象,将句法的调整扩大为包含句内成分的替换。本书涉及的移情范围就建立在这个定义基础之上。根据移情强度的差异,移情可以分为:强移情形式和弱移情形式。强移情形式就是言者发生心理立场转换的移情形式;弱

^① 沈家煊,2008,“移位”还是“移情”?,《中国语文》第5期。